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ST粤泰 编号:临2022-025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4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临2022-023号)。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按照《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的要求积极准备回复材料。鉴于《问询函》中相关事项的回复仍需进一步完善且部分内容需要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拟在5个交易日内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2-038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58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57,954,000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1. 发行人: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3052510

电子邮箱:gzgdb@gzport.com

2.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电子邮箱:jiaqing.wu@cicc.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2-045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4月13日,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获准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有效期2年。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1年4月23日的本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

2022年5月20日,本公司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期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已于2022年5月20日到账。

现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基本信息			
名称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简称	22兖矿能源MTN001A 22兖矿能源MTN001B
代码	品种一:102281098 品种二:102281099	期限	品种一:3+N年 品种二:5+N年
起息日	2022/5/20	赎回日	每个票面利率重置日为赎回日,每个赎回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计划发行总额	20-3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品种一:3.28% 品种二:3.71%	发行价格	100元/佰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请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23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方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15:30-16:30在全景网举办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裁马平三先生,财务总监刘杏萍女士,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何水秀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也可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dmb@fspg.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21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5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com@yangnong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3月29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31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1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覃衡德先生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孝举先生

副总经理:沈阳先生

财务总监:戴尔明先生

独立董事:任永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5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com@yangnongch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任杰

电话:0514-85860486

邮箱:stockcom@yangnong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2-051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5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

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807@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31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1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贾为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胡明亮先生;独立董事钱春杰先生;董事会秘书樊黎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4日(星期二)至5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807@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1-86171188

邮箱:600807@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2-049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孟高栋等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该6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37,000	37,000	2022年5月26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2年3月25日,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惠发食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8)。

2、2022年3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惠发食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孟高栋等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该6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58元/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孟高栋等6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7,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881,0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4344196),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22年5月26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减少37,000股,公司股份总数减少37,000股。股本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份数量(股)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股份数量(股)
一、限售流通股	4,918,000	-37,000	4,881,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918,000	-37,000	1,881,00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3,000,000		3,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9,918,000		169,918,000
三、总股本	174,836,000	-37,000	174,799,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23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鲍麦克斯")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鲍麦克斯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00万元;已实际为鲍麦克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浦江高科技园支行申请7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

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公司4名董事表决通过此项议案,2名关联董事张学阳先生、顾新宏先生回避了表决。本次为鲍麦克斯提供担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鲍麦克斯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14 幢 22301-103 室

法定代表人:张学阳

注册资本:7692.3万元

经营范围:嵌入式软件、电力电子、电机与控制、机电一体化系统产品及其应用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应技术咨询、管理咨询、自有技术成果转让(以上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58,379,209.53	147,197,255.07
负债总额	35,302,641.61	24,730,692.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000,000.00	12,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2,959,164.48	22,209,765.04
净资产	123,076,567.92	122,466,562.27
科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159,087,405.49	19,902,128.55
净利润	6,217,946.81	-610,005.65

注:(一)上表中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2年3 月31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鲍麦克斯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100%。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为鲍麦克斯在银行申请的7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具体贷款事项由贷款方向银行申请,经审批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2005]120号)的规定,被担保方鲍麦克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0万元。

六、备查资料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22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部经电话确认),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4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4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上海浦江高科技园支行申请7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张学阳先生、顾新宏先生回避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临 2022-023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2-019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5月13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37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函件中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年报显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3亿元,归母净利润-9.43亿元,因最近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意见,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46亿元,存在大额逾期借款和未决诉讼,流动性出现困难。请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具体债务情况、逾期规模、偿还能力及后续安排,是否已采取或拟采取措施改善当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并做好充分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息债务情况如下:

债务类型	金额(元)
有息债务本金	3,797,394,878.48
应付利息	974,368,236.96
有息负债本息合计	4,771,763,115.44
逾期的债务本金余额	2,234,963,954.70

针对上述流动性困难,公司一直在积极寻找各种渠道来化解债务风险,并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当前持续经营能力的不确定性:

(1)加强公司主要资产境外油田的生产运营管理,在目前国际油价持续走高的背景下,提升油田的产量和利润;加强项目预算管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公司将结合自身油田认识,在年度计划和预算的基础上,按季度和月度适时调整油田开发方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供应链和产量管理,提高老井单井效益,降低运营成本;加强机构改革与绩效考核,提高劳动效率。

(2)加强与各银行及非金融机构债权人的沟通,结合公司偿还债务的方案进展,实现各方谅解。各主要债权人充分理解公司面临的流动性困难,积极寻找妥善的解决方案,存续期债务将完成贷款重组展期工作,部分逾期债务诉讼已经终结执行,债务压力得到有效缓释。

(3)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及融资方式,尤其是借助国际油气行业整体转暖的趋势,推进海外项目的再融资工作,寻求流动资金贷款和销售贸易贷款等多种融资方式。该项公司已取得重要进展,相关境外金融机构已完成多轮项目尽调程序,后续将对融资方案进行具体协商。

(4)积极协调债权人,通过处置抵押物或质押物等,实现部分债务的清偿。

2、年报显示,报告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83亿元,上年同期变动收益为13.51亿元,变化幅度较大,公司披露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请公司说明:(1)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具体情况、减值金额,减值迹象、减值依据、关键参数选取、评估方法和过程;(2)分项目列式其他公允价值变动具体金额,并参照(1)解释说明;(3)结合近三年该科目变化情况,说明相关资产是否已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具体情况、减值金额、减值迹象、减值依据、关键参数选取、评估方法和过程;

1)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具体情况及减值金额如下: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报告期租金收入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幅度(%)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
洲际油气投资性房地产	柳州	128,534.32平方米	2,874.14万元	1,892,320,930.49	2,128,323,600.00	-236,002,669.51	-11.09	房地产价格波动
柳州惠能投资性房地产	柳州	387.57平方米	35.91万元	14,150,462.78	14,411,400.00	-260,937.22	-1.81	房地产价格波动
天誉轩投资性房地产	北京	5,630.00平方米	578.81万元	147,385,000.00	149,172,500.00	-1,787,500.00	-1.20	房地产价格波动
合计	—	—	3,488.86万元	2,053,856,393.27	2,291,907,500.00	-238,051,106.73	—	—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位于广西柳州谷埠街国际商城,总建筑面积128,921.89平方米,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214,273.50万元。至评估基准日,商场已招商面积9.2万平方米,出租率约71%,已入驻经营商家包括南城百货、柳州嘉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佰迪乐等。其中已出租部分租约期至2022年到2040年不等。另一部分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为1幢三层的配套商业楼,总建筑面积5630平方米,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14,917.25万元。至评估基准日,该房产已整体对外出租,承租人为四川利丰汇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期至2024年4月19日。

位于谷埠街的投资性房地产在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190,647.14万元,相对于账面值214,273.50万元,减值23,626.36万元,减值率为11.03%。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的投资性房地产在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14,738.50万元,相对于账面值14,917.25万元,减值178.75万元,减值率为1.20%。

2)减值迹象

2020年开始的疫情对房地产的影响迁延至今,柳州房地产呈现价格及成交双双回落的情形。2021年的柳州楼市新房成交量甚至不如2020年,跌落至近4年以来的新低,市场推新大幅度减缓,新楼盘展厅开放许久迟迟未入市,市场观望情绪浓重。据柳房网数据中心统计显示:2021年柳州新房总成交54676套,同比上涨845套;总成交面积370.41万㎡,同比下降12.33%。其中商业成交2459套,成交面积22.19万㎡同比下降21.42%;同时,谷埠街商业地产2021年退租和租金打折的情况相比往年,有所上升。

3)减值依据

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截止2021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2]第1021号《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本公司持有的位于广西柳州谷埠街国际商城负一层至三层部分商业房地产、以及柳州惠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广西柳州谷埠街国际商场一层5间沿街商业用房资产,总建筑面积128,921.89平方米,其中2021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所有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为1,892,320,930.49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236,002,669.51元;柳州惠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为14,150,462.78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260,937.22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2]第1020号《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津天誉轩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2号院2号楼房地产为1幢三层的配套商业楼,总建筑面积5,630.00平方米,经采用市场法评估后,其于2021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147,385,000.00元,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1,787,500.00元。

4)关键参数选取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关键参数选取如下:

①市场法售价的确定:位于谷埠街的商业房产,主要集中在谷埠街商城的A、B、D、F、G、H区。运用市场法进行测算时,需考虑各商铺之间存在的因素差异,如临街状况、面积、人流量、繁华程度等因素分别进行修正。然后在此基础上分别对一层各商业和其余楼层商业进行相应的修正,进而逐一确定待估商业的单价。

②市场租金的确定:评估人员对与评估对象位于同一供需圈、性质类似的物业的租赁情况进行了调查,分别选取了三个可比实例进行测算。

③折现率的确定:由于盈余租金的特殊性,本次参照柳州市商业用地还原率的相关规定,按照央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与五年期贷款利率均值上浮一定比例,并考虑一定的风险调整系数后确定折现率。

位于方庄的房地产估值测算时,关键参数选取与上述思路一致。

5)评估方法和过程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方法如下: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配套商业用房,所在区域内位于同一供需圈内有同类型物业交易案例供参考,故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法是将估价对象与在估价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同时,考虑到目前待估房产存在中长期租约,租约有效且正常履行,而实际租金水平与正常合理的市场租金存在一定差异,故在测算正常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需考虑现有租约对房产价值的影响,该影响由盈余租金,即市场租金与合同租金的差额决定。故评估以市场法的测算结果扣减盈余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加计折现金额确定最终评估结果。

整体评估过程分四个阶段进行:

① 评估准备阶段:中联评估与公司确认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等问题,并制订出资产评估工作计划;评估项目组负责人按照资产评估操作规范及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② 现场评估阶段:中联评估按评估规范的要求,对委估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通过现场对委估资产的实地勘察和沟通,了解委估资产的现状和租约等情况;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具体评估方法;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做出初步评估测算。

③ 评估汇总阶段:现场结束后中联评估对初步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按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内部资产评估报告三审制度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反复修改、校正。

④ 提交报告阶段:在上述工作基础上,中联评估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公司及审计师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2)分项目列式其他公允价值变动具体金额,并参照(1)解释说明;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具体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原币)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人民币)
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苏克公司15.659%股权	-53,502,295.69美元	-345,170,060.6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21,660.73港元	-100,978.41
合计		—	—	-345,271,039.06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①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及减值金额

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间接持有苏克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股权。苏克公司是南哈区块(苏克气田)的作业者,拥有苏克气田100%权益,苏克气田位于哈萨克斯坦南部楚-萨雷苏盆地,西北紧邻南图尔盖盆地,南部距离中亚天然气管线哈南线145公里,区块内部有楚河流过,该区块东部95%的区域位于突厥斯坦州(原南哈萨克斯坦州,2018年哈国重新进行了州属划分),西部大约5%的面积属于克孜勒奥尔达州。苏克气田矿权面积16116.6平方公里(按照地质界标的),第一期产能建设区域以南路边为主,通过直井井型先期开发。苏克公司委托Gaffney Cline&Associates出具了《Reserves and Resources Assessment of Sozak Gas Fields in Kazakhstan as of 31 December 2021》,是苏克气田最新的储量评估报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苏克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15.659%的股权,所持股权的公允价值为304,267,335.40美元,折合人民币1,939,917,250.31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53,502,295.69美元,折合人民币-345,170,060.65元。

②减值迹象及减值依据

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评估公司对截止2021年12月31日苏克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股权进行评估。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1085号《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目的涉及的苏克石油天然气股份公司100%股权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21年12月31日,苏克公司的股权公允价值为194,308.28万美元。

③评估方法和过程

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从而间接获得100%股权的公允价值。企业整体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与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如下:

对于未来的计算模型如下:

股权的公允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1)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sum_{i=1}^{n}\frac{F_i}{(1+r_i)^i}$$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i:预测期第i年预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ri:预测期第i年的折现率(此处为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n:预测期;

i:预测期第i年。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现金流入-现金流出

现金流入=营业现金流入+营运资金回收

现金流出=操作成本(Opex)+资本性支出(Capex)+税金+其他费用+营运资金追加

折现率计算公式如下:

$$WACC=K_e\times\frac{E}{D+E}+K_d\times(1-t)\times\frac{D}{D+E}$$

其中:ke:权益资本成本;

k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r_f+MRP\times\beta+r_c$$

其中:rf: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本次以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3)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被评估单位的非经营性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向关联方提供的短期借款、待抵扣增值税以及弃置义务保证金等其他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款项、合同负债(预收账款)、罚款准备金、合同履行准备金以及员工未使用假期准备金等其他负债。本次以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此外未进入到开发阶段的油气田,所发生的成本为项目的前期勘探费用,无法有效计量未来资金的流入,因此以账面价值计入非经营资产中。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为长期借款与短期借款。本次以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3.关键参数选取

收益期和预测期的确定

苏克公司与哈萨克斯坦能源部签订了开发碳氢化合物合同,根据哈国政策及储量报告《Reserves and Resources Assessment of Sozak Gas Fields in Kazakhstan as of 31 December 2021》,开发期限为2025年投产后25年,因此本次评估收益期和预测期确定为自评估基准日至2049年12月31日止。

营业收入的预测

(1)未来年度销量预测

目前哈国国内天然气管网还不完善,暂时没有内销需要。根据储量报告《Reserves and Resources Assessment of Sozak Gas Fields in Kazakhstan as of 31 December 2021》投产时间及每年产量进行预测。

(2)销售价格预测

苏克公司计划通过由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的天然气管道将苏克气田天然气运输到与中亚管线的接入口,然后再通过中亚天然气管线运输到霍尔果斯口岸出口销售给中国。通过统计拟合2010年-2020年布伦特油价与霍尔果斯口岸管道气价格,得到下图中关系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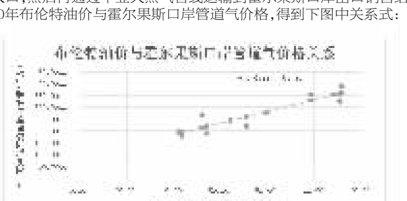

本次评估思路为先预测布伦特油价,再预测天然气销售单价。

参考2022年初15家国际咨询机构对未来布伦特油价的预测结果,本次评估预测2022年至2024年布伦特油价分别为73.79美元/桶、72.55美元/桶、2025年为73.88美元/桶,2026年为78美元/桶,以后在预测期内布伦特油价维持在2025 年的价格水平不变。

根据上述公式,霍尔果斯气价(美元/千立方米)= 2.4692×布伦特油价(美元/桶)+83.937,预测期内天然气销售价格。

资本性支出(Capex)的预测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储量报告,资本性支出主要是地面设施费用、钻井费用和勘探评价投资费用。其中,地面设施费用包括天然气集输系统、天然气处理站等投资,不包括外输管线投资部分。依据苏克公司的资料,建成 60 亿方/年的集输处理能力,地面设施总投资为 4.87 亿美元;每口井钻井费用为222万美元。

操作成本(Opex)的预测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开发方案,操作成本分为固定操作费用与变动操作费用,其中固定操作费用包括材料费、动力费、井下作业费、维护修理费、测井试井费,预计单井固定操作费用为6.6232万美元/井·年;变动操作费用包括燃料费、天然气处理、运输费、人员费、以及销售费用,变动操作费用为11.49美元/千方。

销售费用的预测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储量报告,苏克公司计划将所产天然气通过中亚天然气管线全部出口到中国,销售点为位于中哈边境的霍尔果斯口岸。天然气销售费用包括出口天然气管输费和销售代理费,合计为74.68美元/千方。

管理费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储量报告,目前苏克公司每年管理费约175万美元,未来几年工作量将逐渐增加,预计管理费将每年增长30%,最终每年的管理费将控制在531万美元内。

折旧预测

根据哈国的税法规定,折旧方法均按照直线折旧法,地面设施费用按10年直线折旧;钻井费用按照6.67年直线折旧,勘探评价投资按2.5年直线折旧。合同到期的最后一年全部折旧完毕。

税费支出的预测

依据哈国税法,本项目涉及主要税种包括:矿区资源开采税、所得税、财产税以及超额利润税。

矿产资源开采税

天然气矿产资源开采税分外销与内销。外销税率10%;内销阶梯征收,年产量少于10亿立方税率为0.5%,年产量10-20亿方税率为1%,年产量大于20亿方税率为1.5%。本项目所有的天然气均为外销,税率为10%。

所得税

根据哈萨克斯坦最新税法,企业所得税率为20%,税基为弥补亏损后利润。

财产税

税基为会计核算房屋建筑物及其他与土地和生产相关联的资产,为按照产储法计算的当年资产平均余额确定,税率为1.5%。

超额利润税

超额利润税是哈萨克斯坦针对企业所得税后利润的超额部分征收的税费,根据收入扣减可抵扣项和所得税后测算。税基为税后利润大于可抵扣项25%的部分,税率如表所示。可抵扣项包括经营成本、新增固定资产投资、矿产资源开采税、财产税等。

营运资金增加额的预测

油气生产行业主要资金占用为存货,综合取未来企业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额按照当年营业收入的8%。

折现率

折现率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K_e\times\frac{E}{D+E}+K_d\times(1-t)\times\frac{D}{D+E}$$

根据实际所得税率不同,具体数据如下:

年份	2022年-2025年	2026年	2027年-2049年
WACC	12.26%	11.58%	11.47%

(3)结合近三年该科目变化情况,说明相关资产是否已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近三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5,271,039.06	1,464,233,077.69	-25,302.9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0,978.41	131,702.72	24,278.0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38,051,106.73	-113,198,631.74	118,461,500.00
合计	-583,322,145.79	1,351,034,445.95	118,436,197.10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和对苏克公司股权的投资。

近两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存在空置率上升,房租打折等不利情况,导致资产公允价值出现减值。2022年全球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后疫情余震不断;国内疫情在点状反复中整体趋于平稳。双重作用下,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扩大内需,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成为促进国内经济持续发展的必要举措和市场动力。在经济复苏和产业政策利好下,商业地产市场下行企稳转向复苏,投资性房地产价值也将回归到合理区间。

公司持有的苏克公司股权,苏克公司拥有苏克气田100%的权益,受疫情及国际局势影响,苏克公司的投产时间比之前预计稍有延迟;2021年人民币兑美元由6.5249升值到6.3757,升值幅度2.29%。以上两点也是苏克公司股权评估值下降的主要原因,但苏克气田的主要资产—天然气储量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会计师回复:

在审计过程中,针对上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 我们了解与评价了管理层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我们获取了工商登记资料、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等资料,向被投资单位发函询证,核实了该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额、持股比例以及被投资单位发放股利等情况,同时通过现场查勘、取得储量报告和评估报告,获取并核实了被投资单位持有的关键资产的权属证明文件,以综合分析该类资产的真实性;

3.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我们检查了建筑物产权证、土地使用权证等所有权证明原件,确定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是否归公司所有,是否存在抵押,对重要项目进行实地检查;

4. 评价了洲际油气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估值方法是否合理,使用的关键假设、可观察和不可观察输入值、重要参数是否恰当:

① 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我们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对外部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和独立性进行评估;聘请了独立评估专家,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值过程进行复核;与管理层及评估专家沟通,比对历史财务数据、市场趋势、行业数据等,评估了管理层所采用的关键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

②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我们与洲际油气管理层沟通了投资性房地产选用的估值技术,取得和查看了由外部评估师出具的洲际油气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报告,评估了外部评估师选取的相关估值技术的相关性和合理性;我们通过收集和比较市场可比案例的售价、楼龄、地理位置及物业面积信息,对外部评估师使用的可比案例价格进行了比对。

5. 评估了管理层对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核查结论:我们认为洲际油气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的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3、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12.73亿元,较期初增加4.21亿元,主要为计提相关诉讼赔偿金。因公司前期对泷州鑫科提供担保,报告期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判处公司向债权人晟视资产偿还本金5亿元及相关利息等费用。请公司:(1)结合公司向泷州鑫科提供担保的具体内容、金额、责任承担、其他未决诉讼等,说明相关预计负债是否计提充分,并自查其他诉讼是否存在应计提预计负债而未计提的情况;(2)结合泷州鑫科的生产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等,说明公司后续偿还安排,是否已采取相关措施向泷州鑫科追偿。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公司向泷州鑫科提供担保的具体内容、金额、责任承担、其他未决诉讼等,说明相关预计负债是否计提充分,并自查其他诉讼是否存在应计提预计负债而未计提的情况;

1)公司与晟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视公司")保证合同纠纷,2018年11月9日,晟视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高院")起诉公司,请求洲际油气作为债务人上海泷洲鑫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泷洲鑫科")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对泷洲鑫科未偿还的贷款3亿元本金及利息、逾期罚息及复利、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实际偿还借款本息之日止的逾期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承担本案诉讼费。2019年1月7日,公司就与晟视公司的保证合同纠纷案向北京高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3月21日,北京高院裁定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三中院")对本案具有管辖权,并将本案移送至北京三中院处理。北京三中院于2020年6月30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洲际油气向晟视公司偿还本金3亿元及逾期利息,洲际油气在承担上述担保责任后有权向泷洲鑫科追偿。本案的受理费1,873,190元亦由洲际油气承担。同时驳回晟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北京高院于2020年12月16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发出(2021)京03执251号执行裁定书。

根据判决文件相关信息,针对3亿元担保,公司需承担①本金+利息325,098,191.40元,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按12.5%计算的罚息+复利144,045,664.53元,③应付晟视公司诉讼费1,871,661.00元。以上三项共计471,015,516.93元,公司2020年度已计提预计负债430,540,792.10元,2021年度计提预计负债40,474,724.83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2)公司与晟视资产保证合同纠纷,晟视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向北京高院起诉公司,请求洲际油气作为债务人泷洲鑫科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对泷洲鑫科未偿还的贷款5亿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承担原告律师费和案件的诉讼费用。2019年4月15日,公司就与晟视公司的保证合同纠纷案向北京高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4月30日,北京高院驳回公司对5亿元保证合同纠纷案的管辖权异议申请。2019年5月8日,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请求撤销北京高院做出的驳回管辖权异议民事裁定,并将本案移送至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9月30日下发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9)京民初34号,判决洲际油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晟视公司偿还本金5亿元及利息、罚息;洲际油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晟视公司支付律师费100万元;洲际油气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泷洲鑫科追偿;驳回晟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请上诉。2021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21)最高法民终34号。

根据判决文件相关信息,针对5亿元担保,公司需承担①本金+利息521,937,335.51元,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按10.79%计算的罚息191,227,824.16元,③截止2021年12月31日按0.05%计算的违约金19,286,801.18元,④应付晟视公司律师费1,000,000.00元,⑤一审诉讼费2,105,462.00元,⑥二审诉讼费13,800.00元(报告期内已支付)。以上六项除已支付的二审诉讼费共计735,557,422.85元,公司2020年度已计提预计负债358,224,275.92元,报告期内计提预计负债377,333,146.93元,其中诉讼费计入管理费用,其他计入营业外支出。

3)公司与晟视公司的保证合同纠纷,2021年10月22日,晟视公司向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法院")起诉洲际油气,请求洲际油气作为债务人泷洲鑫科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对其未偿还的贷款5,000万元本金及利息承担责任。目前,本案未开庭审理。

依据以上事实描述,泷洲鑫科5,000.00万元担保事项尚未达到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对已经收到终审判决的泷洲鑫科3亿元、5亿元担保事项,公司已根据判决文件对相关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其他涉诉案件均为与借款相关诉讼。对已收到判决的诉讼,公司根据收到的判决文件,对逾期利息、罚息及复利进行计提,计入对应期间的应付利息。

此外,目前公司尚未判决的诉讼如下:

公司与海口农商行的借款协议纠纷,2017年6月6日,洲际油气与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农商行")签订《海南省农村信用社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以下简称"贷款合同"),由海口农商行向洲际油气提供借款本金30,000万元,期限自2017年6月6日起至2018年6月6日止。为担保《贷款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洲际油气以其名下位于广西省柳州市飞鹅二路1号谷埠街国际商城A区及B区的53个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并签署编号为"海口农商银社/行2017年抵字第053-1号"《抵押合同》,洲际油气全资子公司天津天誉轩置业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2号楼3个抵押物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编号为"海口农商银社/行2017年抵字第053-2号"《抵押合同》。上述抵押物均已办理抵押登记。因洲际油气未能按期还款,海口农商行于2021年3月16日向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洲际油气。目前,本案未开庭审理,尚在沟通和解中。

根据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公司对本金及逾期利息已计入短期借款及应付利息科目,上述未决诉讼尚未达到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

综上,经公司自查,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计提预计负债而未计提的情况。

(2)结合泷州鑫科的生产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等,说明公司后续偿还安排,是否已采取相关措施向泷州鑫科追偿。

泷洲鑫科主要资产为班克斯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班克斯石油公司")。班克斯石油公司拥有欧洲大陆上除俄罗斯以外最大的内陆优质油田Patos Marinza(PM区块)100%的矿权,以及kucova(K区块)100%的矿权。班克斯油田目前生产运营正常,随着2021年初布伦特原油价格回升和经济回暖,班克斯石油公司2021年度业绩表现良好。2021年度,Bankers预计实现收入2.18亿美元,经营现金流9366万美元,净现金流5349万美元。班克斯油田储量丰富,已开采程度低,根据新加坡知名独立评估机构Gaffney Cline & Associates于2021年12月31日对班克斯油田PM区块出具的储量评估报告,基于15%折现率的储量价值为14.70亿美元。Kucova区块根据独立第三方Boury Global Energy Consultants Ltd 于2021年3月出具的储量评估报告,储量价值为0.65亿美元。根据以上机构报告的评估结果,泷洲鑫科油气资产估值合计折合人民币约为15.35亿美元。

尽管洲际油气短期内无法实际偿还上述债务,但将全力敦促泷洲鑫科偿还上述担保债务,解除公司的担保责任;另在2017年,泷洲鑫科就上述担保事项与公司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公司同时将向泷洲鑫科积极主张履行反担保义务及反担保合同的有效实施。

会计师回复:

在审计过程中,针对上述预计负债及诉讼情况,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

1. 结合年报审计过程中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我们向管理层和相关主管部门了解了诉讼的具体情况,包括法院已受理的诉讼案件、原告诉讼请求、诉讼进展情况等;

2. 获取了与案件相关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民事判决书;

3. 查阅了洲际油气关于重大诉讼的信息披露情况,与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诉讼应对措施以及诉讼、和解的推进情况,取得相关法律文书并核查执行情况;

4. 通过裁判文书网等公开渠道查询洲际油气涉诉情况,以评估管理层对诉讼事项披露的完整性;

5. 对泷洲鑫科涉诉事项涉及的预计负债进行测算,评估预计损失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6. 检查了与重大未决诉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核查结论: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泷洲鑫科担保事项预计负债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金额充分;公司其他诉讼不存在应计提预计负债而未计提的情况。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3日